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年07月01日起至2025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价值优势混合(LOF)		
场内简称	鹏华价值优势 LOF		
基金主代码	160607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7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665, 814, 489. 78 份		
投资目标	依托严格的研究流程和投资纪律,强调运用相对估值分析方法, 发掘我国资本市场国际接轨趋势下具备相对价值优势的中国企 业,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依托严格的研究流程和投资纪律,强调运用相对估值分析方法,通过广泛的估值比较,重点投资我国资本市场国际接轨趋势下具备相对价值优势并兼具良好成长性的中国企业。具体而言,本基金首先按照既有的研究流程和投资纪律进行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再运用相对估值分析方法,进行广泛的估值比较,分析行业、个股的合理估值区间,深入发掘行业和个股层面由于具备相对价值优势而存在的投资机会,以此作为基金经理的投资线索以及权重调整的重要依据。 1、股票投资 (1)基金对于股票投资分为以下三个步骤: 第一步按照既有的研究流程进行行业景气周期分析并建立股票投资备选库。 第二步运用 P/E、P/B、PEG、EV/EBITDA 等相对估值分析方法,选择具有可比性的时段和市场,通过广泛的估值比较,分析		

	行业、个股的合理估值区间,深入发掘行业和个股层面由于具备相对价值优势而存在的投资机会。 第三步基金经理将行业和个股的相对价值优势作为投资线索以及权重调整的重要依据,对于个股还要结合行业研究员基于实地调研、财务分析等对公司盈利的持续性、稳定性、增长性以及资本回报率方面的研究成果,在股票备选库的基础上选择兼具价值优势与良好成长性的股票建立投资组合。 (2)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2、债券投资在债券投资中,通过降低组合总体波动性从而改善组合风险构成为目的,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谋取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基金。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无。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7月1日 - 2025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9, 025, 810. 30
2. 本期利润	234, 248, 304. 1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136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 364, 845, 008. 9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19

- 注: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未实现收益。
-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19. 91%	1.18%	11. 97%	0. 59%	7. 94%	0. 59%
过去六个月	18. 52%	1.39%	13. 64%	0. 67%	4.88%	0.72%
过去一年	15. 01%	1.41%	12. 00%	0.83%	3.01%	0.58%
过去三年	5. 13%	1.18%	20. 44%	0. 76%	-15. 31%	0.42%
过去五年	0.38%	1.19%	9. 55%	0. 79%	-9. 17%	0.4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714. 30%	1. 47%	307. 01%	1. 12%	407. 29%	0. 35%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3. 2.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价值优势混合(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周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 比图



注: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6年07月18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抽去	田夕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证券从业	说明
姓名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远 妈
张华恩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12-11		14 年	张华恩先生,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14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2017年3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现担任研究部基金经理。2020年08月至今担任鹏华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12月至今担任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24年05月至今担任鹏华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张华恩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注: 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 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

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3季度市场表现,在2季度相对温和的背景下,7月份开始进入加速状态,随着两市整体成交金额持续维持在2万亿以上,市场节奏已经进入了新的阶段,在赚钱效应的示范下,增量资金入场趋势开始有所体现。虽然当前部分资产的估值水平已不再显著低估,但从全社会资产整体的回报水平对比看,多数权益资产仍具备一定的投资吸引力。宏观基本面来看,总量依然表现平平,但在经济转型的方向上,国内庞大的工程师红利和过往的创新积累,正逐步将我们的产业竞争优势从传统制造业向先进制造、科技、创新药等更高端的领域迁移,这些方向也在目前的市场氛围中呈现出更强的进攻属性。与此同时,传统行业多数公司股价和估值都还处在相对较低水平,未来随着基本面和流动性的演绎,其中的优质公司同样存在估值修复的空间。

在3季度的组合操作上,一方面是我们此前持续看好的出海方向,包括像工程机械、创新药、部分消费品等,这些方向中的头部公司在业绩兑现和远期的成长空间上,均具备较大确定性和赔率,因此组合仍然保留了大部分配置;二是在科技方向中,以AI代表的需求扩张正加速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并带来部分传统领域的产品技术升级,包括PCB上游的CCL,AI端侧硬件等领域,3季度我们增加了这些领域的配置;三是部分存在供需变化的行业如化工、锂电材料等,未来几个季度出现盈利拐点的概率正逐步提升,部分优秀公司已经率先走出谷底,组合也适度增加了部分持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9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1.9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 214, 833, 493. 04	88. 53
	其中: 股票	1, 214, 833, 493. 04	88. 53
2	基金投资	_	_
3	固定收益投资	_	=

	其中:债券	_	_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_	_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0, 191, 550. 42	10. 95
8	其他资产	7, 149, 883. 50	0. 52
9	合计	1, 372, 174, 926. 9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_	— Dil (10)
В	采矿业	16, 684, 390. 00	1.22
С	制造业	1, 073, 386, 848. 77	78. 6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 应业		_
Е	建筑业		_
F	批发和零售业	125, 721. 31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_
Н	住宿和餐饮业	-	_
Ι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38, 811, 665. 32	2. 84
J	金融业	85, 811, 459. 00	6. 29
K	房地产业	=	_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_	_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 408. 64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_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_	_
P	教育	-	_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_	
S	综合	_	=
	合计	1, 214, 833, 493. 04	89.0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208	东材科技	3, 139, 317	63, 539, 776. 08	4. 66
2	002294	信立泰	926, 100	55, 890, 135. 00	4. 09
3	002475	立讯精密	850, 300	55, 005, 907. 00	4.03
4	002311	海大集团	846, 240	53, 964, 724. 80	3. 95
5	300750	宁德时代	132, 200	53, 144, 400. 00	3. 89
6	000425	徐工机械	4, 542, 600	52, 239, 900. 00	3. 83
7	688068	热景生物	268, 376	45, 602, 449. 92	3. 34
8	603986	兆易创新	209, 040	44, 588, 232. 00	3. 27
9	601318	中国平安	801,500	44, 170, 665. 00	3. 24
10	600183	生益科技	797, 600	43, 086, 352. 00	3. 1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注:无。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注:无。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注:无。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本期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276, 960. 2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 646, 880. 20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_
5	应收申购款	226, 043. 03
6	其他应收款	_
7	其他	_
8	合计	7, 149, 883. 5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 759, 192, 406. 5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 894, 452. 5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8, 272, 369. 2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	
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665, 814, 489. 78

§7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8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注:无。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二) 《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三)《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5年第3季度报告》(原文)。
-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

人网站 (http://www.phfund.com.cn) 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 400-6788-53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7 日